

民用航空撤销行政许可事先告知书

编号：中南局撤许告通航字〔2020〕1号

广东白云通用航空有限公司：

经调查核实，你单位自2019年5月27日以来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缺失，法定代表人及公司负责人长期失联；公司资金存在严重问题，无法满足安全生产条件必需的资金投入。根据《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条及《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》（CCAR-290-R2）第四十二条的规定，我局拟对你单位作出撤销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理决定。

如你单位对此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辩解，逾期视为放弃。

联系人：叶聪

联系电话：020-86123639



监督电话：020-86134403

此件一式两份